关于**2018届毕业生照片采集工作的通知**

历史文化学院:

 教育部委托新华社中国图片社于4月份来我校采集2018届毕业生照片。现将具体安排和要求通知如下：

  **一、照片采集要求**

 （一）鉴于毕业生照片采集涉及毕业生毕业证书、学位证书图像信息电子注册和网上查询，请二级学院务必加强对毕业生照片采集工作的组织领导，指定专人负责此项工作，照片采集时二级学院必须安排管理人员带队，统一管理。

 （二）学生以班为单位，由专人带领在规定时间内按学号顺序到指定地点拍照，提前收齐费用（每生20元），拍照后交给新华社工作人员。如果照片采集时间与上课时间冲突，请教学单位予以协调。

 （三）学生在拍照时，要求正规着装，穿浅色衣服（不能穿蓝色衣服），女生不要化妆，不要戴首饰。

 （四）请务必通知未在校的学生及时返校拍照，务必使所有相关学生及时到场拍照，对于不按时到指定地点采集照片的毕业生，后果自理。

 （五）要求学生必须携带本人二代居民身份证。

 **二、采集地点**

 综合教学楼305室（学术报告厅）。

 **三、采集时间**

 2017年4月14日下午16:00，请二级学院带领学生提前到指定地点等待。

 此通知。

 学科规划与研究生处

 2017年3月31日